

網上校管系統—常見問題及答案

應用學習

請參閱網上校管系統資料庫 (WebSAMS Central Document Repository)

<http://cdr.websams.edb.gov.hk> (主頁 > 模組資料 > 應用學習)

關於網上校管系統的技術支援，請致電 3125 8510 與網上校管系統求助台聯絡

報名/離校

1. 問：遞交學生報名後，如何更新學生在未來學年選修科目數目（不包括應用學習）？
- 答：於 **應用學習報名 > 多元學習津貼(應用學習)申請資料** 更新相關學生在未來學年選修科目的數目（不包括應用學習）。然後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多元學習津貼（應用學習）申請資料」資料檔案，最後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2. 問：系統是如何編排模式一學生報名的優先次序？
- 答：基本上，系統按輸入報名的先後次序排列優先次序。另外，根據遞交學生報名（模式一）的限期，系統按以下原則處理和編排優先次序：

遞交學生報名（模式一）的限期前	遞交學生報名（模式一）的限期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退修學生報名時，所有有效的模式一報名的優先次序會按先後，自動重新排序，用戶可自行再作修改。如取消退修學生報名（按〔還原〕按鈕以取消尚未提交的退修動作），所有有效的模式一報名的優先次序會按先後，自動重新排序。至於該取消退修的報名，將會被分配到列序的最後位置。	如取消退修學生報名（按〔還原〕按鈕以取消尚未提交的退修動作），所有有效的模式一報名的優先次序會按先後，自動重新排序。至於該取消退修的報名，將會被分配到列序的最後位置。

3. 問：遞交學校報名（模式二）的限期後，是否不能增新學校報名(模式二)？
- 答：遞交學校報名（模式二）的限期後，[增新班別]按鈕的功能會被取消，用戶不可增新學校報名（模式二）。
4. 問：如何把本校學生修讀的應用學習課程設定為「班本科目」？
- 答：於 **學校管理 > 班別資料 > 班本科目** 選取有學生修讀應用學習課程的班別後，按「從應用學習模組複製」按鈕便可從應用學習模組複製學生修讀的應用學習課程，然後設定為班本科目。
5. 問：為什麼於處理學生報名時，當搜尋學生班別及/或班號後，頁面顯示「沒有紀錄」？

答： 出現此情況是因為學校在策劃新學年時，已為學生加入新學年的計劃班別及班號資料，惟系統尚未過渡以確定新學年學生資料。老師可以有兩個解決方法：第一，先將系統過渡到新學年，以新學年的班別及班號再次搜尋學生，然後完成報名；第二，先刪除學生於新學年已計劃的班別及班號資料，以現學年的班別及班號再次搜尋學生，報名完成後還原學生新學年已計劃的班別及班號資料。

6. 問： 如何在「學生資料」模組內輸入修讀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資料？

答： 於 **學生資料 > 科目設定** 選取科目組別及選修科目，然後再按「從應用學習模組複製」按鈕便可從應用學習模組複製學生修讀應用學習課程的資料。

7. 問： 遞交學校報名（模式二）後，為甚麼仍不能編修班別資料（模式二）？

答： 用戶需匯入由教育局發放的「應用學習班別編號（模式二）」資料檔案後，才可編修相關的課程費用減免及上課時間表。

完成和儲存後，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班別資料（模式二）」資料檔案，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8. 問： 如何遞交學生離校資料？

答： 於 **學生資料 > 學生概況 > 個人資料 > 在學資料**把該學生設定為「離校」，並於**學生資料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預備和確定表格 A 或表格 As，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然後於**應用學習 > 學生離校**輸入該學生的意願及去向，並列印「學生離校報告表」予轉校學生。再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預備和確定「學生離校」資料檔案，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注意：如用戶為離校學生於**學生資料**模組設定為「離校」前，並已成功於**應用學習**模組為學生退修早前已入讀的應用學習課程，用戶不需要於**應用學習**模組為該離校學生預備和確定「學生離校」資料檔案。）

9. 問： 如何為現正修讀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列印「學生離校報告表」？

答： 於 **學生資料 > 學生概況 > 個人資料 > 在學資料** 把該學生設定為「離校」，然後到 **應用學習 > 學生離校** 輸入該學生的意願及去向，選取該學生的核取方塊並按「為離校學生列印報告表」按鈕便可產生「學生離校報告表」。（注意：如用戶為離校學生於**學生資料**模組設定為「離校」前，並已成功於**應用學習**模組為學生退修早前已入讀的應用學習課程，用戶不需要於**應用學習**模組為該離校學生產生離校報告。）

資料遞交／更新

10. 問： 如何更新負責老師的聯絡資料？

答： 於 **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報名 > 聯絡資料** 更新有關資料，儲存後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聯絡資料」資料檔案，最後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11. 問： 如何輸入或更新修讀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聯絡電話？
 答： 於 **學生資料 > 學生概況 > 地址** 中輸入或更新該學生的聯絡電話，然後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學生電話號碼更新」資料檔案，最後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12. 問： 如何因應應用學習組的要求，提交或更新修讀應用學習課程學生的個人資料，例如：香港身份證號碼或學生姓名？
 答： 按修改的個人資料類別，於 **學生資料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表格 D- 學生資料更改」、「表格 D- 呈報學生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表格 Ds – 學生資料（補充）」資料檔案，最後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13. 問： 為甚麼出現提示訊息「系統已經過渡到新學年，請透過聯遞系統向教育局提交更改學生個人資料。」？
 答： 當系統過渡到新學年後，如學生聯絡電話號碼於「學生資料」模組已更改，系統將顯示上述提示訊息。用戶須提交「學生電話號碼更新」資料檔案。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學生電話號碼更新」資料檔案，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14. 問： 為甚麼收到由應用學習組發出的甄選結果(模式一)更新的電郵通知後，「**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報名 > 甄選結果(模式一)**」或「**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報名 > 甄選結果(模式一)**」的甄選結果沒有更新？
 答： 甄選結果的資料檔案是經由聯遞系統接收的，請先在 **聯遞系統 > 接收訊息** 找到相關訊息並且將其解密，然後在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處理已接收資料** 匯入相關資料，**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報名 > 甄選結果(模式一)**或 **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報名 > 甄選結果(模式一)** 的甄選結果才會顯示更新的資料。

提示／警告訊息

15. 問： 當匯入資料檔時，出現「警告：部份的學生註冊資料(STADMINF)不能被匯入。詳情請參考報告。」，怎麼辦？
 答： 這可能是由於資料檔內存有已離校或不正確的學生資料，請參考報告和致電 3698 3186 與應用學習組聯絡。
16. 問： 當在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學生報名（模式一及模式二）」資料檔案時，出現錯誤訊息「尚未輸入所有學生的多元學習津貼(應用學習)申請資料。」，怎麼辦？
 答： 學生報名時需同時遞交學生的多元學習津貼（應用學習）申請資料，所以用戶需在 **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報名 > 多元學習津貼(應用學習)申請資料** 輸入學生在未來學年選修科目數目（不包括應用學習），儲存後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才可預備「學生報名（模式一及模式二）」資料檔案。

17. 問： 出現錯誤訊息「未能啟用功能。有不合資格的報名。」，怎麼辦？
答： 於 **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報名 > 退修**，選取狀況欄中顯示「#」號的學生並按「退修」按鈕，儲存後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學生報名（模式一及模式二）」資料檔案，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18. 問： 當儲存學生的報名或入讀狀況時，出現錯誤訊息「學生 XXX (xxxxxxx) – 不能同時報讀課程 xxx 和 xxx。」，怎麼辦？
答： 在同一課程組別（course cluster）內，學生不可修讀多於一個被列為不能同時選修的科目（forbidden subject combination），不論是以模式一或模式二報讀，以往學年修讀的課程亦會計算在內。不能同時選修的科目組合已列於「應用學習參數檔案」內。
19. 問： 出現警告訊息「學生的上課時間表發生衝突。請按此以檢視報告。」，怎麼辦？
答： 請參考「上課時間表衝突情況報告 (R-APL002)」內的學生名單，並且為那些學生退修其中一個課程或更正模式二課程的上課時間表。
20. 問： 處理學生退修並於資料互換準備「學生報名（模式一及模式二）」時，出現警告訊息「不能預備檔案。尚未匯入甄選結果及上課時間表（包括其他學年的甄選結果及上課時間表）」，怎麼辦？
答： 請檢查 **聯遞系統 > 接收訊息** 是否已經解密所有由應用學習組發送的「甄選結果」及「上課時間表」（包括其他學年的「甄選結果」及「上課時間表」）及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處理已接收資料** 是否已經成功匯入「甄選結果」及「上課時間表」（包括其他學年的「甄選結果」及「上課時間表」）。如相關的資料檔案的提示標誌顯示為「已解密」，請選擇已解密的資料檔案再按「匯入」按鈕，如成功匯入資料檔案的話，提示標誌將由「已解密」轉為「資料已匯入模組」，然後請再次預備檔案。如相關的資料檔案的提示標誌顯示為「解密失敗」，請先聯絡負責聯遞系統的校內老師，若仍未能解密，請聯絡聯遞系統求助台。如相關的資料檔案的提示標誌顯示為「資料匯入失敗」，請聯絡應用學習組重發有關的資料檔案。
21. 問： 於資料互換準備「學生報名（模式一及模式二）」時，出現警告訊息「由於聯絡電話空白，所以不能準備檔案」，怎麼辦？
答： 請檢查 **學生資料 > 學生概況 > 地址** 是否已為相關的學生輸入「住宅電話」。
22. 問： 於資料互換準備「學生離校」時，出現警告訊息「不能預備檔案。尚未列印學生的離校報告表」，怎麼辦？
答： 請檢查上學年及現學年相關的學生是否已於網上校管系統完成所有處理離校的程序。於 **學生資料 > 學生概況 > 個人資料 > 在學資料** 把該學生設定為「離校」，然後於 **學生資料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及確定表格

「A - 學生離校」或「表格 As - 學生離校 (補充)」，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其後，請於 **應用學習 > 學生離校** 輸入該學生的意願及去向，列印「學生離校報告表」予轉校學生，並於 **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學生離校」資料檔案，再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23. 問： 當進行學生報名時，出現警告訊息「學生報名數目超出限額」，怎麼辦？
答： 這可能是由於系統尚未載入界定相關限額的資料檔，請致電 3698 3186 與應用學習組聯絡。

與應用學習中文 (非華語學生適用) (下稱應用學習中文) 相關問題

24. 問： 如何更新負責應用學習中文的老師的聯絡資料？
答： 於 **應用學習 > 應用學習中文 (非華語學生適用)報名 > 聯絡資料** 更新有關資料，儲存後於**應用學習 > 資料互換 > 預備外發資料** 預備和確定應用學習中文 (非華語學生適用)報名的「聯絡資料」資料檔案，最後經聯遞系統傳送給教育局。
25. 問： 於資料互換準備應用學習中文報名的「學生報名 (模式一及模式二)」時，出現警告訊息「不能預備檔案。只有非華語學生才可報讀應用學習 (中文) 課程」，怎麼辦？
答： 請檢查**上學年及現學年 學生資料 > 學生概況 > 個人資料** 是否已經為報名應用學習中文課程的非華語學生剔取「非華語學生示標」。由於系統於 2017 學年已作出更新，老師只要於 **學生資料 > 學生概況 > 個人資料** 的「家庭常用語言」選取非「華語」的選項，如「英語」，系統會自動剔取「非華語學生示標」，再按「儲存」便可。(注意：亦請學校檢查**以往學年**有關學生的個人資料，是否都已剔取「非華語學生示標」。)